

证券代码：002125 股票简称：湘潭电化 公告编号：2009-028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2009年7月24日以专人送达及邮件通知的方式送达给公司8位董事。会议于2009年8月4日上午以通讯表决方式进行。会议应参与表决的董事8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8名，会议的组织、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充分讨论了会议议程中列明的各项议案，经通讯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一、通过《关于与湘乡市金石锰矿和湘乡市锰粉加工厂签署〈合作协议〉的议案》

为保证本公司获取稳定的锰粉供应，公司董事会同意与湘乡市金石锰矿和湘乡市锰粉加工厂签署《合作协议》，同意为湘乡市金石锰矿和湘乡市锰粉加工厂向湘乡市农村信用联社贷款人民币伍佰万元提供担保，贷款资金用于湘乡市金石锰矿和湘乡市锰粉加工厂进行企业改制、技术改造等，担保期限为三年。湘乡市金石锰矿和湘乡市锰粉加工厂均系集体所有制企业，属同一控制人，以其拥有完全产权的库存锰矿石提供反担保，并在完善其国土、房产、采矿权等权证手续后，以其相关权证置换抵押物，同时保证在贷款资金到位之日起60天内完成磁选设备安装调试后，其精矿年产量大于贰万吨， Mn^{2+} 含量大于16%，在其有效存续期内所开采、生产的锰矿石、粉必须全部提供给本公司。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同意将股东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提交的《关于股东提案的议案》列入最近一次股东大会审议。

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作为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现提名推荐柳全丰先生为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与第四届董事会其他董事一致，并提请最近一次股东大会表决。

附件 1：董事候选人简介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三、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聘任汪咏梅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表决结果：赞成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附件 2 汪咏梅女士简历

特此公告。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9 年 8 月 4 日

附件 1:

董事候选人简介:

柳全丰先生，男，汉族，硕士研究生，1963 年 5 月出生，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副教授。1996 年 10 月——1997 年 5 月在湘潭大学化学化工学院应用化学系任教，并担任应用化学系副主任。1997 年 5 月进入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工作，历任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董事。现任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任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上述兼任职务中，电化集团系公司控股股东，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附件 2:

汪咏梅女士简历:

汪咏梅女士，汉族，本科学历，1979 年 11 月出生，中共党员，助理工程师。1998 年 7 月参加工作，先后在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质检部、董事会工作部工作。